

资府发〔2018〕4号

资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贯彻落实《全国农业现代化规划（2016—2020年）四川实施方案》的
实施意见

各县（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临空经济区管委会，市级各部门：

为认真贯彻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国农业现代化规划（2016—2020年）四川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府函〔2017〕166号）文件精神，促进我市农业现代化加快发展、转型发展、绿色发展，特制定如下实施意见，请认真组织实施。

一、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中央、省、市一系列农业农村经济建设要求，遵循“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牢牢把握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历史机遇，紧紧围绕“高效生态”目标，坚持优势优先、差异发展、错位竞争，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深入实施“综合能力、产业层次、监管水平、新型主体、农业科技、生态农业”六大提升行动，扎实推进特色基地规模化、示范园区标准化、农业经营产业化、新型业态多元化和农产品品牌化，逐步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三大体系，全力

确保“十三五”农业现代化建设取得新突破，带动农民收入水平迈上新台阶。

（二）发展目标。围绕建设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油菜）生产保护区和特色农产品生产优势区“三区”总体目标，强力推进全市农业现代化加快发展，农业生产基础设施得到明显改善，农业机械化水平提高，主要农产品供给保持稳定，产业结构调整进一步优化，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农业整体效益明显提高，农民生产生活水平明显改善。

（三）到 2020 年的主要目标

——经济结构优化升级。农业经济保持持续较快增长，安全、生态、高产、优质、高效种植业和现代畜牧业加速发展，林业、渔业基地不断扩大，以农产品加工、休闲农业为重点的农村二、三产业快速发展，乡村旅游、农村电子商务、农村文化创意等新兴产业得到充分发展，农产品加工业比重和非农产业比重提高。到 2020 年，全市实现农业总产值 381 亿元，实现农业增加值 246 亿元。

——主要农产品生产能力稳步提高。粮食、蔬菜、水果、肉、蛋、奶等主要农产品供给保持基本稳定，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明显改善，成为服务成渝经济区的绿色食品加工配送基地。到 2020 年，全市粮食产量稳定在 163 万吨，油料产量达到 20 万吨，蔬菜、水果、肉类产量分别实现 150 万吨、55 万吨、32 万吨。

——新型农业经营体系不断健全。农业组织化程度进一步提高，农村土地流转体系完善，龙头企业进一步壮大，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成为农业生产的主导力量。到 2020 年，全市土地流转面积占耕地面积的

比重超过 32%，适度规模经营面积占流转面积的 2/3 以上，生猪规模养殖比重达到 80%以上，农业产业化经营主体带动农户面达到 50%以上。

——生态友好农业长足发展。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广泛开展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着力打造种养循环、高产高效农业示范区。到 2020 年，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 41%，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2%，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75%，土壤重金属污染防控试点面达到 60%以上，高效低毒残留农药使用试点面达到 60%以上。

——农民生活不断改善。全面实施扶贫解困、产业提升、旧村改造、环境整治和文化遗产“五大行动”，让农民群众“住上好房子、过上好日子、养成好习惯、形成好风气”。80%以上的行政村建成幸福美丽新村和“四好村”，243 个贫困村全部退出，13.86 万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到 2020 年，全市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9000 元，达到 2010 年的 3 倍，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

二、主要内容

（一）推动农业产业融合发展

1. 提升主导产业优势

建立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全面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划定，优先在永久基本农田上划定并建设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优先将水土资源匹配较好、相对集中的稻谷小麦田块划定为粮食生产功能区，对油菜主产区划定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完成省政府下达我市“两区”粮食生产

功能划定任务 294 万亩、重要农产品（油菜）生产保护区建设任务 65 万亩。

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推进粮油绿色高产创建、“千斤粮万元钱”、“吨粮田五千元”粮经复合产业基地建设，推行全程托管、劳务托管和环节托管，主体跟进、服务跟进、科技跟进和项目跟进，引导种粮大户和家庭农场向粮食生产基地集聚。推广优良新品种、配套栽培技术及新型农机具，加强田间基础设施建设、良种推广、土壤改良与地力培肥建设，大规模改造中低产田土，稳步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优化畜牧产业结构。按照以种定养、种养平衡、循环高效的原则，科学布局养殖基地，控量提质发展生猪产业，做强一批集种畜繁殖、基地发展、屠宰加工、物流配送、冷链直销为一体的大型企业集团，到 2020 年建成生猪核心育种场 1 户，大力发展乐至黑山羊标准化养殖基地，扩大优质种群规模，做大做强山羊特色产业。支持奶牛、肉牛、禽兔、特种养殖发展，不断做大特色产业规模。

提升畜牧规模化水平。大力发展现代设施畜牧业，打造一批自动化、设施化、现代化规模养殖场。支持规模养殖场标准化改造，配套自动供料、饮水、通风、温控等现代化设施设备，支持龙头企业现代化园区、产业基地、技术中心和标准化创建，不断提升畜牧现代化水平。到 2020 年，建成部省级标准化养殖场 20 个以上，年出栏生猪 500 头以上的规模养殖比重达 53%以上。

稳定发展蔬菜产业。按照产业基地建设标准，重点建设一批万亩亿元蔬菜示范园区，带动商品蔬菜和加工蔬菜基地发展，2020 年全市蔬菜面积达到 100 万亩。开展蔬菜新品种展示和配套技术集成推广，成规模地发展辣椒、榨菜、莲

藕、花菜、莲花白等特色蔬菜，大力培育食用菌等产业。积极开展蔬菜标准园创建活动，发展以塑料大棚、日光温室、滴灌喷灌、棚架、遮阳网覆盖等为重点的现代栽培设施，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和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

大力发展水果产业。大力提升以安岳县为核心的 60 万亩柠檬发展区、以雁江区 20 万亩蜜柑为重点的特色水果发展区，加快发展葡萄、枇杷等优势水果产业，引进、培育国际国内精品水果品种，不断提高水果产业的市场竞争力和占有率。到 2020 年，全市柑橘（含柠檬）面积达到 100 万亩，柠檬产业综合产值达到 70 亿元；蜜柑早、中、晚熟品种协调发展，产量达到 20 万吨。

延伸果蔬产业链条。培育和壮大雁江中和镇、安岳龙台镇、乐至中天镇三个蔬菜、水果加工企业集群，重点发展豆瓣、食醋等酿造产品，榨菜、青菜、大头菜等腌制产品，泡海椒、泡姜、泡萝卜等泡菜产品，以及藕粉等产品深加工，大力发展柠檬、蜜柑、葡萄等饮料、酒类、日用品等深加工。

加快发展现代渔业。转变渔业发展方式，推广健康养殖方式，推进名特优水产养殖，发展塘、田（稻鱼轮作）、库等水产养殖，提高水产品质量。以雁江南津、新场，安岳姚市、人和，乐至天池、龙门等乡镇为重点，发展粮经复合型稻田综合种养及生态渔业 3 万亩，到 2020 年全市水产品总产量达到 7.23 万吨。

加快发展现代蚕桑业。以提升产业综合效益、增加农民收入为目标，以创新生产模式、推进规模经营为抓手，以集成应用现代化技术为目标，创新产业科技为支撑，推进我市蚕桑产业向标准、规模、多元、智能、高效方向发展。以乐至县蚕桑重点乡镇为基础，建设四个蚕桑优势区，三个现代化核心示范片（梨伍线、

龙泰线、保土线），两个（渝蓉、遂资眉高速公路沿线）蚕桑产业经济带和一个现代蚕桑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全市同步发展蚕桑重点村 210 个，实现蚕桑区域化、规模化的发展特色。

2. 大力发展新产业新业态

发展休闲观光农业。加快发展创意农业、观光农业、休闲农业、体验农业，打造资阳中心城区、安岳县城、乐至县城城郊型休闲农业示范带，沱江、毗河园林生态型观光农业示范带，佛山橘海、魅力柠海、五彩林乡等产业型生态休闲农业示范园区。推进雁江区花溪河生态休闲农业示范区建设，打造果语花香、柠檬庄园等乡村旅游主题公园，继续办好柠檬节等一批乡村旅游节会活动，建成一批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基地。加快发展康养林业，结合“开展大规模绿化全市行动”，着力建设一批林业康养基地。到 2020 年，创建省级乡村旅游示范镇（乡）11 个，森林小镇 5 个，乡村旅游示范村 12 个，星级农家乐（乡村酒店）30 家，森林人家 30 家，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经营总收入超过 80 亿元。

发展农村电子商务。推进安岳、乐至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引进和培育一批电子商务企业进入现代农业，加快电商服务站点体系、电商仓储物流配送体系、电商产品支撑服务体系、电商人才培养体系、电商综合运营服务体系等五大体系建设。到 2020 年，农村电子商务销售额达到 100 亿元，网络零售额达到 30 亿元。

推动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争取并落实好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补助政策，支持农产品加工技术创新和设备改造提升，筛选和推介一批国内领先的农产品初加

工新设备、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促进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加工协调发展。强化环保、能耗、质量、安全等标准作用，促进农产品加工企业优胜劣汰。加快建设开发区食品医药产业园、城东医药食品产业园，在资阳临空经济区建设农产品精深加工园区，鼓励发展航空食品、便携速食品，引进和集聚一批大型食品加工企业，打造相互配套、功能互补、联系紧密的产业集群。引导农产品加工企业专注主业发展，做强特色，做大规模，拉长产业链条，提升附加值。到 2020 年，力争实现全市 1/3 的农产品进入储藏保鲜错峰销售，主要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 60%。

推动一三产业融合发展。依托优越的自然地理条件和主导优势产业，以产业基地为依托，农旅、文旅融合为手段，农耕文化为灵魂，大力发展观光、体验、休闲等多种形态的农业，打造丘陵地区农旅互动、融合发展的典型。加快现代农业产业基地“景区化”步伐，建设一批农业主题公园、农业观光园、农业科普园等休闲农业景区景点，实现产区变景区、田园变公园。促进农家乐提档升级，发展垂钓、“渔家乐”等休闲渔业及林业生态旅游，开发乡村生活体验、特色民宿、森林康养、自驾露营、户外运动等乡村休闲度假产品。

3. 建设现代农业产业融合园区

完善规划管理机制。探索建立由地方党政负责、农业系统牵头、专业工作机构推进的园区管委会，负责产业融合园区的规划编制、开发建设、项目监督、宣传招商等工作。制定园区发展规划和指导意见，筹集园区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资金，制定园区发展和招商优惠政策等。坚持统一规划、分类实施、梯次推进、市场运营，统一从农户手中依法依规流转土地，按照规划的功能布局进行

现代农业项目的包装、策划、招商和建设，引进符合园区主题、现代化水平高、带动作用强的项目和企业。

健全市场运作机制。按照“政府主导、企业运作、农民参与”的原则，组建农业开发公司和农业投融资平台，吸引社会资本投资建设，实现生产专业化、经营一体化和管理企业化。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以一个或多个龙头企业为主体，在园区组建各种类型农民专合组织，组织农民开展产业化、规模化和标准化生产；鼓励农民以土地、劳动力、资金等入股等形式参与农业园区建设。

打造示范典型。全力推进安岳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和雁江区花溪河生态休闲农业示范区建设，建成丘陵地区现代都市休闲农业发展示范园区。积极引进工商资本、现代农业装备、现代农业技术等资源要素，加快推进四川乐至国家林业科技示范园区二期、乐至现代蚕桑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等园区建设，建成一批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互动发展的综合园区。运用现代科学技术改造和提升农业园区，大力开展“四新”示范和“六良”配套，推进农机农艺融合的高新技术集成示范与推广。

4. 提升农业物资装备水平

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按照全力普及机耕、大力发展机收、着力拓展机播机插思路，加大先进适用农业机械的推广力度。围绕“低碳”、“绿色”健康养殖，搞好现代畜牧业、水产养殖业所需机械设备的引进示范与推广应用。大力发展高效生态、节能环保农业机械。到 2020 年，全市农机装备总动力达到 180 万千瓦，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55%。以打造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示范区建

设为契机，扎实开展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创建活动。以促进农机农艺融合为重点，以现代农业推进工程为载体，组织农机科技、教育、企业等加强技术攻关，推广适宜丘陵地区的新机具和新技术，完善并推行适宜农机农艺协调发展的农艺标准及机械化作业规范，着力培育农机新型经营服务主体。积极推进农机社会化服务，将农机专业合作社融入粮油、植保专业合作社和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中，实现两社合一，共同发展，推进农机服务市场化、产业化。

发展智慧农业。完善农业遥感监测应用体系、农村固定观察点调查体系和畜禽屠宰质量监测统计抽样调查系统，全面提高农业信息收集、分析、发布和服务能力，增强农业生产要素、资源环境、供给需求、成本收益等综合分析和监测预警水平。建设智慧农业服务平台，汇集农业生产信息、农产品供求、动植物疫病监测、重大灾害应急处理、农业生产综合指挥调度等功能。实施“互联网+”现代农业行动计划。以大数据、云计算和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为支撑，探索推广节本增效的农业物联网技术和模式，推进农业产业在线化和数字化改造。鼓励支持新型经营主体运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等新兴信息技术和农业智能设备，在大田生产、设施园艺、畜禽水产养殖、农产品产销衔接、农机作业等方面探索物联网应用模式。鼓励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信息技术企业等社会力量参与农业物联网项目建设，探索建立政府引导、政企联动、市场主导的农业物联网应用模式，推动农业机械化、设施化、信息化与移动平台控制深度融合。

（二）改善农村基础设施

1. 加强水利基础建设

加快推进骨干水利建设。抢抓全省实施“再造一个都江堰”重大机遇，建成毗河供水工程一期、关刀桥水库、东风渠六期等水利重点工程，力争雁江鲤鱼、安岳城西、乐至十里河等中小型水库开工建设，加快毗河供水二期工程前期工作。到 2020 年，新增和恢复蓄引提水能力 3 亿立方米，新增有效灌溉面积 70 万亩。

抓好机电提灌建设。加快老旧提灌站的更新改造，提升工程效能，恢复改善灌面。新建一批技术先进、运行经济、操控简便的骨干提灌工程，拓展保障区域，扩大有效灌面。大力发展旱坡地机电节水灌溉，有序推动抗旱服务队建设，努力提升提灌机具完好率和运行效率。到 2020 年，全市适宜区域基本实现灌溉机电化。

2. 加强耕地保护和耕地质量建设

加强耕地保护。认真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与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健全完善耕地保护基金制度，坚守耕地红线，促进合理用地，稳定耕地保有量在 466.18 万亩以上。全面实施新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加大用地预审和建设用地报批审查力度，控制土地利用总体规模，挖潜低效利用土地。开展耕地占补平衡，依托土地开发整理，增强补充耕地和标准农田储备能力。

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整合国土、农业、水利、发展改革、财政等部门建设项目资金，围绕粮食产能建设、现代农业示范（重点）县和“四好村”建设，集中投入，规模建设，连续实施，示范带动，大规模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整合完善建设规划，统一建设标准、统一监管考核、统一上图入库，将高标准农田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建设情况纳入各县（市、区）政府耕地保护责任目

标考核内容。

加强土壤改良与地力培肥建设。实施沃土工程，采取推广秸秆还田、畜禽粪便还田、恢复绿肥种植等措施，提高提升土壤有机质含量，改善土壤结构，提高耕地基础地力。依托国家有机质提升补贴项目，大力推广堆沤腐熟、食用菌培养、机械粉碎和秸秆覆盖等多种还田技术，实现秸秆途径多元化。加快耕地配套设施建设，发展设施农业、节水农业，推广应用现代栽培设施。

3. 加强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

发展高效生态农业。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加快绿色食品、无公害农产品基地建设。加快发展循环农业，推广“猪—沼—果（菜）”、“高效种植—秸秆利用—家庭养殖—户用沼气”等生态农业种养模式，实现区域用肥平衡，达到污染治理、节能减排和农民增收。加快发展节水农业，因地制宜开展坡改梯工程建设，提高耕地保水保土能力。推广秸秆覆盖保水等农业节水技术，合理调整马铃薯、玉米、红薯等旱地作物生产布局，推广节水抗旱品种，改进耕作方式。

加大种养业污染防治。加大设施农业及蔬菜、果树等园艺作物的测土配方施肥实施力度，集成推广水肥一体化、氮肥深施等高效施肥技术系统，鼓励引导农民施用有机肥，推广秸秆还田、沼渣沼液还田、绿肥种植技术，抓好绿色防控示范区建设，推广高效、低残留农药，推进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从而实现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开展畜禽养殖污染专项整治，划定和公布畜禽规模养殖禁止、限制区域，探索“养治分离”治污模式，坚决取缔过密水产养殖和肥水养殖。深入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因地制宜推广秸秆肥料化、饲料化、基料化、

能源化和原料化应用，推进生物有机肥厂建设。

加强农村土壤污染防治。探索物理防治、生物防治、化学防治等可复制、可推广的耕地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技术模式和工作机制，使耕地污染趋势得到有效抑制。强化重金属污染监控，开展农用地土壤污染详查，实施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防控，集成筛选不同区域类型的农产品产地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技术体系，逐步扩大重金属污染耕地治理与种植结构调整试点，探索受污染区域农民收益补偿机制。建立健全农产品产地安全例行监测制度，开展长期定位监测预警，逐步掌握土壤重金属污染成因、趋势及变化，使农田环境稳中向好。

（三）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

1. 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培育龙头企业。实施工业“排头兵”工程，集中财政投入、集成扶持政策，重点支持一批国省级龙头企业走产加销一体化发展道路，培育成为科技创新型、市场开拓型、行业领先型、特色发展型的全省同行业“排头兵”企业。鼓励龙头企业入园区、建基地、联农户，提升肉食品、粮油、果蔬、中药材、茧丝绸、竹木六大加工龙头企业集群优势。引导支持龙头企业通过兼并、收购、控股等方式，开展跨区域、跨行业、跨所有制的资产重组，组建大型企业集团。鼓励龙头企业加大品牌建设投入力度，支持龙头企业组建研发机构，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到2020年，打造年产值超20亿元的龙头企业2户，超10亿元的10户。

提升农民合作社发展水平。坚持规模扩张与质量提升同步推进，深入推进农民合作社“双创双带”，推动由松散型向紧密型转变，由单项服务向综合配套服务

拓展，由产后服务向产前、产中系列化服务延伸。鼓励支持龙头企业领办创办各类农民合作社，推行“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经营模式，健全完善运行机制。鼓励和支持同类合作社组建行业协会，加强行业自律，携手开拓市场。积极培育农村专业经济协会，发挥其在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支持同类或同产业合作社开展跨区域联合，组建联合社，增强服务功能。

扶持家庭农场发展壮大。健全扶持家庭农场的政策，重点支持家庭农场稳定经营规模、改善生产条件、提高技术装备水平、增强抵御自然和市场风险能力等。建立家庭农场管理服务制度，引导家庭农场加强联合与合作。开展示范性家庭农场创建，支持家庭农场改善生产经营条件，适度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引导种养大户注册登记发展成家庭农场，着力培育一批特色明显、管理规范、经济效益好、带动力强的典型农场。积极探索“农场+企业”等合作经营模式，促进“订单生产、农超对接”等发展，提高生产的组织化程度。

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建立和完善职业农民登记制度，引导有志投身现代农业建设的农村青年、返乡农民工、农技推广人员、农村大中专毕业生和退役军人等加入职业农民队伍，培育一批综合素质高、生产经营能力强、主体作用明显的新型职业农民。建立职业农民培训考核机制。办好农业职业教育，依托高等教育、中等职业教育资源，鼓励农民通过“半农半读”等方式就地就近接受职业教育，加快构建以农广校、农机校为基础依托的“一主多元”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体系。开发智慧农民云平台，实现在线教育培训、移动互联服务、在线技术信息咨询、在线认定管理和绩效考评。

2. 大力发展适度规模经营

健全农村资源流转体系。推进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建立由县（区）级土地流转综合服务中心、乡镇土地流转服务中心和村级土地流转服务站组成的县、乡、村三级土地流转市场服务体系。加强土地流转服务中心（站）建设，逐步建立网点布局规范合理、人员队伍业务精通、网络传输准确高效、资源共享全面具体的网络服务平台。加强土地流转信息体系建设，完善土地流转信息收集、处理、存储及传递方式，积极为农民土地流转提供信息服务。

加强农村资源流转监管和服务。严格遵循“自愿、依法、有偿”的原则，规范推进农村资源流转。加强土地流转监督，防治流转土地“非农化”。建立农村土地流转价格指导机制，开展土地流转价格评估。加强产权纠纷调解制度建设，建立完善县、乡镇农村产权纠纷调解仲裁机构，鼓励发展农村产权评估、抵押担保等中介服务组织。严格遵守农地农用原则，农村土地流转不得改变土地集体所有性质、不得改变土地用途、不得损害农民土地承包权益。

稳步有序推进适度规模经营。引导农户采取转包、出租、互换、转让、入股等多种方式发展高效生态农业，通过土地流转实现多方共赢。鼓励土地、林地等农村资源向龙头企业、专合组织、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流转，推进现代农业适度规模化经营。通过土地股份合作社、“大园区+小业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组织带动等多种方式实现规模经营，大力推广“农业共营制”模式。

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深化推广“参股合作”、“寄养托管”、和“产业风险金”等机制，探索生猪产业“公司+农户”一体化经营、蚕桑分段养殖新模式。鼓励龙

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完善积累发展机制、权益保障机制、利益分配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推广“保底+分红”、“二次返利”等利益联结模式，探索建立工商企业流转农业用地风险保障金制度，保障农民群众收益。

3. 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加强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体系建设。扎实推进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建立健全有利于充分发挥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体系作用的管理体制。合理确定基层公益性农业技术推广机构的人员编制，保证公益性职能的履行，确保在一线工作的农业技术人员不低于全县农业技术人员总编制的 $\frac{2}{3}$ ，专业农业技术人员占总编制的比例不低于 80%。加强基层公益性农业技术推广机构财政投入，对重大农业技术项目推广给予适当补助，对公益性服务机构提供精准支持。探索创新公益性服务供给机制和实现形式，引导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开展农技服务，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组建村级农技队伍建设，发挥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的作用。

培育农业经营性服务组织。依托优势特色产业，针对农民需求，培育壮大农业经营性服务组织。采取政府订购、定向委托、奖励补助、招投标等方式，引导经营性组织参与公益性服务，开展农技推广、农机作业、抗旱排涝、统防统治、产品营销、农资配送、信息提供等生产性服务，满足不同经营主体对社会化服务的需求。以专业公司、专业服务合作社、专业技术协会、商务联社等经营性服务组织为重点，支持开展代耕代种、联耕联种、土地托管、代销代购、农机作业、储藏保鲜等全程社会化服务。

创新服务方式和手段。积极搭建区域性农业社会化服务综合平台，整合资源

建设乡村综合服务社和服务中心，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示范县创建。针对农民和农业生产需求，按照服务专业化的要求，以服务平台搭建和体系完善为重点，创新服务机制，拓宽服务领域，努力构建覆盖全程、配套协调、便捷高效的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4. 完善农产品物流体系

加强农产品流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建设和升级改造，深入推进“新网”工程，大力发展连锁店、直营店、配送中心、健全覆盖城乡的农产品营销网络。依托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建设资阳特色农产品物流园区，加快推进安岳柠檬交易中心等项目建设。加快建设产地集配中心，做实产地市场基础环节。大力发展冷链物流，建设一批柠檬、肉制品、蔬果冷链加工、配送基地，健全以冷藏和低温仓储、运输为主的农产品冷链系统。

发展现代流通方式。积极发展“农超对接”等流通方式，支持和鼓励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与大型超市、学校、社区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开展直供直营，提高流通效率。鼓励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整合产品资源，形成特色鲜明、品种齐全的营销体系，促进产业与产品、线上与线下有机融合。支持电商、物流、商贸、金融、供销、邮政、快递等各类社会资本加强合作，对接整合优势资源，参与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建设资阳特色农产品网上展厅。

培育壮大市场流通主体。积极培育专业化农业物流配送企业，支持现有农产品流通企业转型升级，鼓励大型农业企业集团单独设立农产品物流公司，提高配送效率。大力培育和发展农村流通合作组织，支持农民跨区域成立农产品产销合

作组织，加快培育农村经纪人、农产品运销专业户和农村各类流通中介组织，推进特色农产品更快进入流通领域。依托成都新机场，积极发展空港物流，培育和引进一批现代化流通企业，开拓国际国内市场。

（四）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1. 推行农业标准化生产

加快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按照“统一良种、统一播种、统一灌溉、统一施肥、统一防治病虫害、统一机械化作业”的标准，开展园艺作物标准园、标准化畜禽规模养殖场、水产健康养殖等标准化创建活动，建设一批菜、果和粮油标准化生产基地，在过程控制、减量化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强化农产品生产标准化管理。推进品种的标准化，积极推广符合资阳土壤、水质、气候条件和种植水平的优良品种。推进农业投入品标准化，按照无公害、绿色、有机食品的生产要求，指导农民科学施肥、施药，大力推广使用有机肥和生物菌肥，推广普及无公害栽培技术、施肥技术及病虫害防治技术，减少化肥和农药的施用量。

2. 强化现代农业科技支撑

加强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以产业需求为导向、以农产品为单元、以产业链为主线、以综合试验基地为基点的新型农业科技资源组合模式，加大农业科技攻关和储备，着力突破农业关键共性技术。加快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

推广，加强农业知识产权保护，稳步发展农业科技交易市场。

推进农业科技进村入户。积极探索农业科技成果进村入户的有效机制和办法，形成以技术指导员为纽带，以示范户为核心，连接周边农户的技术传播网络。继续加强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支持重大农业技术推广，加快实施科技入户工程，努力提高基层农业科技成果的转化能力。

建立多元化农业科技投入体系。加大对农业科技创新的投入，引导金融、税收、保险对农业的科技支持，建立农业科技产业化信贷贴息、专项资金，扶持农业科技产业化项目，逐步建立农业技术推广与产业化保险制度。用农业补贴、购买服务、信贷等经济手段，引导各类农业及涉农企业增加科技投入，引导农民采用新技术，增加对科技农业的资金投入。

3. 加强农产品品牌建设

加强区域公用农产品品牌建设。加快推进“资味”公用品牌建设，聘请专业公司开展区域品牌营销和推广，引导和鼓励符合条件的农产品区域按规定使用区域公用农业品牌，实现区域品牌实体化。借助电视、网络等手段及西博会、农博会等载体，加大品牌推广力度，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积极推进品牌整合，打造以安岳柠檬、雁江蜜柑、乐至黑山羊、乐至蚕桑等为代表的一批区域特色名牌产品。

加大品牌创建支持力度。实施“区域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三轮驱动模式，加强对品牌建设的服务和政策支持，加大财政奖励和补助力度，鼓励和引导龙头企业积极申报国家或省级驰名商标、著名商标、名牌产品。积极组织“三品

一标”农产品开发、申报和认证工作，争取更多的农产品成为国家和省认证的名牌。鼓励农产品加工企业建立良好的操作规范，积极争取通过 iso、qs 质量体系和环境体系认证。

4. 完善重大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

加强重大动植物监测预警防控体系建设。按照“预防为主,防控结合”的方针,健全市、县、乡、村四级动物防疫网络,增强重大动物疫病监测预警、应急反应和群防群控能力。建设一批重大病虫害测报监控区域站,建立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预警防控系统,提高监测预警和有效防控能力。加强标准病虫观察场、检验检测室建设及监测实验仪器、测报工具、信息处理设备等配备,建设一批部、省级农作物有害生物预警与控制区域站以及重大有害生物抗药性监测站,健全覆盖全市的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预警防控网络。

落实动植物综合防控措施。重点抓好口蹄疫、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认真落实疫情监测报告、消毒、扑杀、无害化处理等各项综合防控措施,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广泛应用太阳能杀虫灯、粘虫板、诱捕器等物理防治手段,推广以虫治虫、以菌治虫、信息素治虫、植物性杀虫(菌)等生物防治技术,利用天敌昆虫、昆虫致病菌、农用抗生素及其他生防制剂等控制病虫害。

5.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

加强农业投入品管理。健全农业投入品经营市场准入制度,依法对农业投入品实行登记、备案等行政许可,防止禁用、限用农业投入品进入市场和种养环节。

加大农药、兽药、肥料、种子、种畜禽等重点品种检查力度，及时查处无证无照经营、超范围经营、制假售假、以次充好、虚假宣传和生产销售未经登记、审定、批准使用的农业投入品，严厉查处销售国家禁止销售的高毒农药的违法行为。加强养殖场（小区、户）用药、用料安全监管，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添加瘦肉精、苏丹红、安定等国家规定禁用的物质，禁止在生鲜乳中添加三聚氰胺。

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测、执法三大体系，全面建成“有专门机构、有专业人员、有充足经费、有齐备硬件、有科学手段、有规范制度”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总体框架。加快建设以市农产品质检机构为中心，县（区）农产品质检机构为骨干，乡镇农产品质量服务站快检为基础，以产业基地、批发市场、农贸市场、超市检测室为补充，覆盖全市的农产品质量检测体系，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预警能力。完善应急管理基础设施，规范应急处置程序，强化应急反应能力。加大农业投入品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力度，推进农业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

建立农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开展农产品产地环境、农业投入品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的监测，推广速测技术，实施标识管理，试行追溯和承诺制度，推行农产品包装销售。建设网格化监管系统、检验检测系统和农资监管系统，全面推广“责任主体有备案、生产经营有记录、主体责任可溯源、产品流向可追踪、风险隐患可识别、监管信息可共享”模式，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农产品生产经营质量自控能力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消费服务能力明显提升。

（五）着力推进农民收入持续增长

1. 促进农民就业创业

引导农民转移就业。加快推进城市经济、工业、服务业发展，创造更多就业岗位，推动农村居民就近就业、增收致富。完善就业援助政策，进一步促进农村就业困难人群就业。加强职业技能培训，重点加强劳务培训工作，加强返乡农民工、失地农民技能培训，提升职业技能水平。搭建就业服务平台，组织农民就业专项活动，促进广大农民群众就业。加强法律援助，防止拖欠农民工工资等情况发生。

支持农民工等人员返乡下乡创业。将农民和返乡农民工纳入创业政策扶持范围，按规定落实财政支持、创业投资引导和创业培训、小额担保贷款和贴息、创业实训基地、创业孵化中心等扶持政策。加强与“双创”战略对接，鼓励农民自主创业，积极引导农民工、大学生等返乡创业，大力发展归雁经济。

2. 增加农民财产性和转移性收入

多途径提升农民财产性收入。加强农村集体资源、资产、资金管理，积极推进农村土地经营权、建设用地使用权、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工作，激活农村发展活力。规范农村土地流转程序，积极稳妥推进以土地入股的方式参与经营，积极推进农村集体林权制度、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等改革，明晰产权、放活经营、规范流转，使农民在产权经营过程中取得收益。

不断增加农民转移性收入。统筹推进城乡一体化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不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范围，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完善社会福利制度。加大财政惠农力度，全面落实强农惠农政策，完善政策性农业保险体系，确保农民稳定增收。

（六）全面推进脱贫攻坚和“四好村”建设

1. 全面实施脱贫攻坚

落实精准扶贫举措。按照“两不愁、三保障、四个好”的基本要求，强化对全市 325 个省定贫困村的帮扶措施，以“一对一”和“多对一”的方式，进一步整合强化“结对子”、“认穷亲”分类帮扶力量，确保项目安排、资金使用、措施到户、因村派人精准。突出抓好带头人的责任落实，采取“教方法、勤督查、严问效”等措施，发挥好“第一书记”和村支书的带头作用。围绕扶持生产和就业发展一批、移民搬迁安置一批、低保政策兜底一批、医疗救助扶持一批“四个一批”要求，统筹帮扶资源、整合帮扶力量，确保 23.6473 万贫困人口全部脱贫，确保脱贫攻坚“五年任务、三年完成”。

加强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通乡油路、通村硬化路、县乡道改善、村道完善工程建设，确保到 2020 年完成农村公路改善提升工程 578 公里，连接全市 325 个贫困村的县乡道全部黑（硬）化，通村公路全部硬化。开展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小型农田水利、“五小水利”工程建设，启动实施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优先做好贫困村“最后一公里”渠系建设，到 2020 年实现贫困人口喝上干净水，农村集中供水率达到 90%，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85%。全面加快电网改造升级，全面消除农村现存“低电压”台区。

推进产业扶贫。根据贫困村自然资源禀赋和产业实际，帮助贫困村和贫困户量身制定产业规划，培育壮大贫困村特色优势产业，逐步形成一村一品、一户一业的发展格局。强化产业扶贫科技支撑，优先开展农业科技示范户建设，保护利

用当地特色品种，大力推进“四新”（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新机制）示范和“六良”（良种、良法、良制、良壤、良灌、良机）配套。继续实施贫困村“一村一农技员”行动，实施科技特派员创业行动，鼓励科技人员扎根贫困村，在贫困村创办领办企业、培训产业技术骨干、提供技术咨询等。实施新型经营主体联系帮扶贫困村制度，根据各村主导产业情况，选择发展较好的龙头企业、专合社、家庭农场、专业大户等新型经营主体，与贫困村建立“一对一”、“多对一”的联系制度，带动贫困村发展现代农业。

2. 全面推进“四好村”创建

开展“四好村”创建活动。按照“业兴、家富、人和、村美”的基本要求，全面实施扶贫解困、产业提升、旧村改造、环境整治和文化遗产“五大行动”，让农民群众“住上好房子、过上好日子、养成好习惯、形成好风气”。到2020年，力争60%以上的行政村创建成省级“四好村”，80%以上的行政村建成市级“四好村”，普遍建成县（区）级“四好村”。

加快新型村庄建设。坚持新建、改造、保护并举，因地制宜推进新型村庄建设，切实保护农村生态，保持乡土气息、乡村情趣、乡情乡愁，慎砍树、禁挖山、不填湖、少拆房。丰富新村内涵，代际传承川中农耕文明和农村历史文化，新村布局宜体现“小规模、组团式、生态化”和“紧凑型、低楼层、微田园”特点，在风貌上要呈现“青瓦白墙、穿斗结构、斜坡屋顶、屋檐延伸”的川中民居风格。

推进新村产业升级发展。不断优化新村产业结构、品种结构、品质结构，强化新村产业支撑。组织开展“千企联千村行动”，推动“一村一品”、“多村一品”

发展，打造一批“柠檬新村”、“蜜柑新村”、“山羊新村”等。加快产业融合发展，推进农产品产地加工和精深加工，加快发展连锁配送、电子商务，着力提高农业附加值。充分发挥新型村庄民居、现代农业基地、传统农耕文化、优美自然环境等优势，挖掘农业多种功能，发展各具特色的农事体验、休闲度假等乡村旅游，不断丰富农民增收的新业态。

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因地制宜推行农村垃圾集中处理模式，完善农村垃圾“户分类、村收集、镇（乡）运输、县处理”的生活垃圾收集、清运模式，探索市场化运作机制，实现垃圾治理长效化、科学化。加快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深入实施“三建四改”院落改造，突出抓好垃圾污水处理和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加强农村家庭宅院、村庄公共空间整治，清理乱堆乱放，拆除私搭乱建，疏浚坑塘河道，规范农业固体废弃物回收利用，加快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推进规模化畜禽养殖，做好畜禽粪污综合治理与利用。实施村庄绿化和环境美化行动，鼓励农户使用清洁能源，改善农村卫生条件和人居环境。加强文明卫生知识宣传，引导村民树立生态文明理念，逐步形成良好的生活习俗和文明的行为方式。

（七）深入推进农村改革创新

1. 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推进产权确权。加快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农村房屋所有权、农村小型水利工程所有权、农村集体资产所有权、集体林权等“七权”确权登记。2017年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2019年基本完成土地等农村集体资源性资产确权登记颁证、经营性

资产折股量化，健全非经营性资产集体统一运营管理机制。

放活农村产权。坚持明确事权、改革产权、多元投入、建管结合的原则，落实管护主体和责任人，健全管护制度，通过承包、租赁、拍卖、股份合作、委托管理等方式由当地农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市场主体经营。积极推进农村集体林权制度、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等改革，明晰产权、放活经营、规范流转，使农民在产权经营过程中取得收益。加快推进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宅基地使用权登记颁证，引导和规范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支持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自主开发利用。

创新农民财产权实现形式。积极推进农村土地、林权、房屋等流转收益保证贷款试点，加快农民专业合作社存量闲置资产处置，通过出租、转让、入股、抵押、担保等方式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积极推进土地股份合作制，鼓励农村土地折资入股探索，支持农民以土地承包经营权和劳动力入股建立股份合作社，支持农民以承包经营权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开展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担保试点，稳慎推进农村房屋等财产权抵押、担保、转让试点，促进农村资源资本化。探索推进征地制度改革，提高农民在土地增值收益中的分配比例，确保被征地农民生活水平有提高、长远生计有保障。深化财政投入形成资产股权量化改革，积极探索将财政支农资金形成的经营性资产股权量化给农户，让农民长期分享资产收益。

2. 创新农村金融服务

推进金融扶贫惠农工程。发挥支农再贷款、扶贫再贷款、支小再贷款、再贴

现等政策的导向作用，加快推进农村信用社改制组建农村商业银行，健全农业融资担保体系，深化与省农担公司合作，推进省农担公司在市县（区）设立办事处或分公司。建立财政支农贷款风险补偿金，开展风险融资试点，积极探索建立市县（区）农业产业发展投资引导基金，进一步拓展农业农村发展投入渠道。扩大政策性金融和商业性金融协同支持水利工程建设规模和范围。

开展农村合作金融服务。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根据社员制、封闭性原则，在不对外吸储放贷、不支付固定回报的前提下，发展农村资金互助合作，积极探索组建全市性农村资金互助合作社联合社。

推进土地流转收益保证贷款试点。稳妥有序开展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和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试点，推进乐至县经济林木（果）权抵押贷款试点。加快农村信用体系和支付环境建设，降低担保费率、评估费用等融资成本。

3.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推进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制改造。认真做好清产核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资格界定、农村集体资产股份量化等农村产权改革的基础工作，引导农民积极发展股份合作经济，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增强农民增收动力。探索将财政资金投入农业农村形成的经营性资产，通过股权量化到户，让集体组织成员长期分享资产收益。

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建立并发展村级集体资产股份制组织，培育发展壮大集体经济。鼓励依法利用撂荒土地、林场、水面、农房宅院等农村闲置资产发展农村集体经济。完善利益分配机制，推行“保底收益”“保底+固定分红收益”、

“保底+动态分红收益”、“二次分利”等利益分配方式，使村集体、广大农民群众尤其是贫困群众在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中获得更多收益。

探索实行农村土地“团聚”工程。统筹整合“山、水、田、林、路”等农村资源，制定农村资产、资源折价量化标准及程序，打破村社行政界限，在农民自愿的基础上，建立以土地经营权参股的土地股份合作社，将财政资金、集体资产、工商资本等折资量化，发展多种形式的农村集体经济。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各级党委政府对“三农”工作及农业现代化建设的政治和战略意识，始终把农业现代化规划和农业农村经济发展规划的实施纳入各级政府重要议事日程。认真落实中央各项强农惠农政策，严格落实县域经济分类考核办法，强化农民增收县（区）委书记、县（区）长负责制的考核结果运用，继续实施粮食安全、“菜篮子”工程行政一把手负责制，把粮食生产、农民增收、耕地保护、农村环境治理等作为考核地方政府领导班子绩效的重要内容，把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作为衡量党政领导班子政绩的重要考核内容，并根据年度目标任务严格监督落实。

（二）持续加大投入。建立“财政引导、金融支持、社会投入”的农业资金保障机制，健全财政投入稳定增长机制，继续把农业农村作为财政支出的重要保障领域，着力建立以绿色生态为导向的农业补贴制度。深化财政支农资金分管管理改革和支农方式改革，加大涉农项目资金统筹整合力度实行目标、任务、资金、权责“四到县”，推进财政资金由补助改股份、补助改基金、补助改购买服务、补

助改担保、补助改贴息分险转变，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聚合和引导放大作用。完善财政支农机制和财政、金融、税收等优惠政策，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主体作用，引导社会资金尤其是工商资本投入农业农村。按照“统一管理、统筹安排，用途不变、渠道不乱、各司其职、各计其功”的原则，对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支农专项资金进行整合，确保资金集中投入，形成规模效益，强化涉农项目整合统筹协调，建立政府负总责、部门各负其责的涉农资金整合统筹协调工作机制，研究制定具体的涉农资金整合目录和管理细则，确保每年整合资金占涉农项目资金的 80%以上。

（三）扩大开放合作。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建设，以农业贸易和投资为主线，促进我市特色农产品和具有技术比较优势的企业走出去，扩大柠檬、生猪、山羊等优势农产品出口规模。全面融入成渝发展，全方位、深度推进多区域合作，建设现代化的产业园区、产业基地，推进资阳特色农产品进入成都、重庆大市场，吸引成渝地区广大城市居民到资阳休闲度假，打造面向成渝的重要乡村旅游目的地。提高农业招商引资针对性和实效性，立足生猪、山羊、柠檬、蜜柑等特色优势产业，瞄准国、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围绕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农产品深加工等领域，着力招大引强，引进一批投资规模大、带动作用强的好项目。

附件：资阳市“十三五”农业现代化主要指标

资阳市人民政府

2018年1月10日

资阳市“十三五”农业现代化主要指标

类别	指标	2015年 实际	2020年 规划	指标属性
农业基础保障 条件	新建高标准农田（万亩）	103.92	200.7	预期性
	农业科技贡献率（%）	56	58	预期性
	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率（%）	42	55	预期性
	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	95.23	96.8	预期性
主要农产品供 给	粮食总产量（万吨）	161.52	160	约束性
	小麦稻谷自给率（%）	100%	100%	约束性
	玉米种植面积（万亩）	125.36	120	预期性
	大豆种植面积（万亩）	63.21	70	预期性
	油料种植面积（万亩）	114.49	116	预期性
	中药材种植面积（万亩）	3.36	4	预期性
	肉蛋奶总产量（万吨）	38.65	42	预期性
	其中：肉类总产量（万吨）	30.46	33	预期性
	蛋类总产量（万吨）	7.5	8	预期性
	奶类总产量（万吨）	0.69	1	预期性
	蔬菜总产量（万吨）	143.85	150	预期性
水果总产量（万吨）	65.58	100	预期性	

	水产品总产量（万吨）	60618	84500	预期性
农业结构	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比重（%）	52.2	45	预期性
	渔业总产值占农业总产值比重（%）	3.6	无规划	预期性
	农民合作社数量（万个）	2419	3500	预期性
	家庭农场数量（万个）	853	1600	预期性
	土地适度规模经营率（%）	18.9	28	预期性
	其中：年出栏500头以上的生猪规模化养殖比重（%）	32.3	53	预期性
	“三品一标”农产品数量（个）	84	200	预期性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	97	97	预期性
	农村全面小康建设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2323	19000
农村生态环境	畜禽粪便综合利用率（%）	60	75	预期性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80	92	预期性
	主要农作物化肥利用率（%）	35.6	40	约束性
	主要农作物农药利用率（%）	35	40	约束性
	农膜回收率（%）	67.3	80	约束性